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负责人高建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时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库洪刚应当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S*ST天华
股票代码	600745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团城山6号小区
邮政编码	435003
电子信箱	joinin745@sina.com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年有	
联系地址	湖北省黄石市团城山6号小区	
电话	0714-3066686	
传真	0714-3066685	
电子信箱	nianyouwu@163.com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年
营业收入	400,468.38	1,685,934.15	-76.25	3,512,236.36
利润总额	46,027,151.97	-11,102,516.33		-237,353,80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27,151.97	-11,102,516.33		-237,353,80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31,039.58	-15,436,294.78		-206,268,15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401.42	1,406,943.39		4,603,852.68
	2007年末	200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年末
总资产	14,772,717.01	25,527,665.10	-42.13	26,458,036.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66,021,300.39	-212,048,452.36		-200,953,490.23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5年
基本每股收益	0.38	-0.09		-1.95
稀释每股收益	0.38	-0.09		-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1	0.01		0.04
	2007年末	200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6	-1.74		-1.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债务重组损益	65,414,922.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56,731.05
合计	65,258,191.55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48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4.06	29,291,000	29,291,000	
广州恒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13.10	15,949,456	15,949,456	质押 15,949,456
黄石市磁湖高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4.44	5,400,000	5,400,000	
河南藏克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4.21	5,125,000	5,125,000	
广州市中恒伟业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其他	4.18	5,084,000	5,084,000	
上海新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2.92	3,553,000	3,553,000	
中国国泰证券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其他	2.04	2,484,000	2,484,000	
上海晋乾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1.78	2,163,400	2,163,400	
上海步欣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1.45	1,760,300	1,760,300	
上海肇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1.45	1,760,300	1,760,300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马英华	1,077,209	人民币普通股
陶晓燕	801,994	人民币普通股
余挺	641,041	人民币普通股
吴才伟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振宇	572,098	人民币普通股
张勇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伟琦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洛克化学(深圳)有限公司	491,6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玉燕	491,600	人民币普通股
史静文	438,743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发现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高建荣
变更日期	2007年4月27日
刊登日期和报刊	2007年4月27日上海证券报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1)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高建荣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3年8月21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对房地产、宾馆、纺织、化工、电子及通信设备行业进行投资、销售纺织原料（不含棉花、蚕茧）、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

(2)自然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姓名：高建荣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是/加拿大

最近五年内职业：经营管理

最近五年内职务：董事长

(3)自然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冯飞飞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是/加拿大

最近五年内职业：经营管理

最近五年内职务：董事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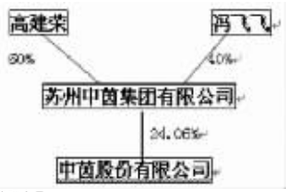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可行权股数	已行权数量	行权价	期末股票市价	
高建荣	董事长	男	45	2007年5月31日-2010年5月30日	0	0		1.75					是
任奇	董事、总经理	男	45	2007年5月31日-2010年5月30日	0	0		6.412					否
李时英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5	2007年5月31日-2010年5月30日	0	0		5.81					否
鲁爱民	独立董事	女	43	2007年5月31日-2010年5月30日	0	0		29.166					否
鲍虎军	独立董事	男	41	2007年5月9日-2010年5月30日	0	0		29.166					否
韩杰	监事会主席	男	47	2007年5月31日-2010年5月30日	0	0		1.75					是
张金成	监事	男	28	2007年5月31日-2010年5月30日	0	0		1.75					否
茅树捷	监事	男	30	2007年5月31日-2010年5月30日	0	0		1.75					否
吴年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07年5月31日-2010年5月30日	0	0		7.712					否
殷兴刚	常务副总经理	男	35	2007年5月31日-2010年5月30日	0	0		4.662					否
合计	/	/	/	/			/	37.4292			/	/	/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原主营的服装业务已全面停产，公司股票也因2004年、2005年、2006年连续三年亏损被暂停上市，因此2007年公司的主要工作就是债务重组和资产重组工作。

在政府相关部门大力支持和公司积极努力下，公司重组工作在2007年已取得初步成效；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重组方正式入主公司，公司资产重组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债务重组绝大部分已完成，公司股改方案也获股东大会通过。重组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由服装业务变更为房地产业务，公司的资产质量、盈利能力将发生质的改变，有利于公司今后的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截止200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477.2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16602.13万元，2007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0.0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02.7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923.1万元。

2008年4月下旬，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过户工作，江苏中茵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连云港中茵房地产有限公司70%股权及昆山泰莱建屋有限公司60%股权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因此具备了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行业						
纺织	90,468.38	79,424.44	12.21	-94.14	-95.99	
产品						
服装加工	90,468.38	79,424.44	12.21	-94.14	-95.99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7.4.3 2007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07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改承诺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苏州中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茵集团”在公司股改方案中特别承诺：在股改实施日起一年内解决（包括豁免、承接或其他可行方式）公司不低于5000万元帐面债务（含因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而计提的预计负债），该债务为公司截止2007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帐面债务，且该债务解决的结果须经公司书面确认。报告期内，中茵集团在公司股改中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在12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锁定期满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在24个月内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河南藏克实业有限公司、黄石磁湖高新科技发展公司、上海晋乾工贸有限公司、上海步欣工贸有限公司、上海肇达咨询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新元投资有限公司、无锡智慧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改中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7.6.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 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08)第11558号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7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琪

中国注册会计师：严劼

中国上海

2008年4月28日

9.2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584.31	815,975.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369,524.76	1,317,289.94
预付款项	（四）		399,371.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三）	1,220,398.16	2,689,946.41
存货	（五）		183,948.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92,507.23	5,406,531.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	150,000.00	1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356,565.76	1,607,749.28
固定资产	（八）	10,525,847.90	17,150,034.03
在建工程	（九）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	1,147,796.12	1,173,35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80,209.78	20,121,133.31
资产总计		14,772,717.01	25,527,665.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一）	2,405,300.00	47,049,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二）	4,856,259.55	5,326,125.72
预收款项	（十三）	186,666.67	496,666.67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	95,090.93	868,664.40
应交税费	（十六）	7,593,330.90	6,440,830.27
应付利息	（十七）	842,832.99	658,971.88
应付股利	（十五）	64,960.00	64,960.00
其他应付款	（十八）	135,699,736.36	92,567,838.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1,744,177.40	173,473,057.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十九）	29,049,840.00	64,103,06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049,840.00	64,103,060.18
负债合计		180,794,017.40	237,576,11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一）	121,744,896.00	121,744,896.00
资本公积	（二十二）	299,554,835.68	299,554,835.68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二十三）	24,177,177.16	24,177,177.16
未分配利润	（二十四）	-611,498,209.23	-657,525,361.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021,300.39	-212,048,452.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72,717.01	25,527,665.10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建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时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库洪刚

（下转D22版）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高建荣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时英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库洪刚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253,763.19	14,772,717.01	-3.51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元)	-146,916,961.90	-166,021,300.39	11.51
每股净资产(元)	-1.2068	-1.3637	11.51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元)	19,104,338.49	19,104,338.49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69	0.1569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569	0.1569	----
净资产收益率(%)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表(未完成股权分置改革)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486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马英华	1,077,209	人民币普通股
陶晓燕	801,994	人民币普通股
余挺	641,041	人民币普通股
吴才伟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振宇	572,098	人民币普通股
张勇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孙伟琦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洛克化学(深圳)有限公司	491,6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玉燕	49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史静文	438,743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变动原因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和债务重组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2008年4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定向增发收购控股股东中茵集团优质资产等重大资产重组行为的批复，并于2008年4月底完成了资产过户工作，使公司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得到根本好转，具备了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8年元月2日经公司股改相关股东会议通过，在公司恢复上市之日即可实施。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净利润将扭亏及发生大幅度变动原因系公司完成资产重组和债务重组所致。

3.5 本次季报资产负债表中的2007年期初股东权益与“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中的2007年期初股东权益存在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建荣

2008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ST天华　编号：临2008-025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我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公司于2001年度接受原大股东珠海天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及天华电气有限公司无偿捐赠的其持有的天华骏烨功率元器件有限公司合计90%的股权，该股权金额合计58,509,539.19元，扣除按33%的所得税税率计提的19,308,147.93元递延税款后（由于未进行所得税汇算清缴，本公司在计提上述所得税时未考虑累计可抵扣的未弥补亏损），余额39,201,391.26元计入了资本公积。

现根据黄石弘宇税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黄弘师汇鉴字（2008）第001号专项报告确认，根据鉴证报告所示：本公司截止2001年末，在考虑了累计可抵扣的未弥补亏损后，应交所得税余额应为1,551,146.18元，而本公司帐面反映应交所得税余额77,504.00元，递延税款余额为19,308,147.93元，故应补提应交所得税1,473,642.18元，同时将原未考虑累计可抵扣的未弥补亏损而多计提的递延税款19,308,147.93元予以冲回，相应调增资本公积年初数17,834,505.75元以及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年初余额。

特此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00八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ST天华　编号：临2008-026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决议暨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4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召开六届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并于2008年4月28日上午在苏州中茵皇冠假日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建荣先生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本公司于2001年度接受原大股东珠海天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及天华电气有限公司无偿捐赠的其持有的天华骏烨功率元器件有限公司合计90%的股权，该股权金额合计58,509,539.19元，扣除按33%的所得税税率计提的19,308,147.93元递延税款后（由于未进行所得税汇算清缴，本公司在计提上述所得税时未考虑累计可抵扣的未弥补亏损），余额39,201,391.26元计入了资本公积。

现根据黄石弘宇税务师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黄弘师汇鉴字（2008）第001号专项报告确认，根据鉴证报告所示：本公司截止2001年末，在考虑了累计可抵扣的未弥补亏损后，应交所得税余额应为1,551,146.18元，而本公司帐面反映应交所得税余额77,504.00元，递延税款余额为19,308,147.93元，故应补提应交所得税1,473,642.18元，同时将原未考虑累计可抵扣的未弥补亏损而多计提的递延税款19,308,147.93元予以冲回，相应调增资本公积年初数17,834,505.75元以及会计报表相关项目的年初余额。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07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07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4602.72万元。由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200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2007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08年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聘请2008年度审计机构及报酬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表现，公司2008年度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审计机构。

公司拟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07年度审计报酬为40万元。

该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独立董事2007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恢复上市交易的议案》

公司A股股票自1996年8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由于公司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已三年连续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07年4月30日披露2006年度报告后，流通股份停止交易；2007年5月25日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

在暂停上市期间，本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采取了一系列措施，2007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46,027,151.97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恢复上市保荐人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为公司出具《关于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之恢复上市保荐书》，上海通力律师事务所将为公司出具《关于中茵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的法律意见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恢复上市的评判标准，本公司已具备恢复股票上市的实质条件，决定按规定在2007年报披露后5个交易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之恢复上市申请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变更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议案》

（1）会计政策变更

2007年1月1日起，本公司执行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及其指南。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证监会2006年11月颁布的“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号）以及财政2007年11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财会[2007]14号）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重分类事项如下：

年初原固定资产价值余额1,607,749.28元，现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年初价值余额1,607,749.28元。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公司董事长报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现状，拟将公司董事长报酬确定为30万元/年。

该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关于公司高管人员报酬及考核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关于董、监事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于2008年5月28日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1. 审议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公司《2007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审议公司《关于聘请2008年度审计机构及报酬的议案》
6. 审议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报酬的议案》
7. 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审议公司《关于董、监事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9.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07年度述职报告》

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如下：

1.会议时间：2008年5月28日上午9:30

2.会议地点：苏州中茵皇冠酒店会议室

3.会议内容：审议上述九项事项

4.出席会议对象：

(1)本公司董、监事及高管人员；

(2)凡在2008年5月2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5.出席会议办法

(1)凡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持股凭证。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会议登记地点：本公司办公室

(3)登记时间：截止2008年5月27日下午17:00前，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见附件）。

(4)会议联系人：吴年有　曹燕伟

联系电话：0714-3066686；0714-3066675

传真：0714-3066685

邮政编码：435003

(5)本次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交通、住宿自理。

特此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00八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全权代理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日期：

委托人股东帐号：　有效期限：

登记表

截止2008年　月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本人/公司持有S*ST天华股票　股，现登记参加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签名）/公司名称（盖章）：

是否签发委托书：是/否

股东帐号：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传　真：

邮政编码：　填表日期：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ST天华　编号：临2008-027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08年4月28日在苏州中茵皇冠假日酒店会议室召开六届三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长韩杰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07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责，对公司经营活动的重大决策、公司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对公司2007年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㈠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是依法运作的。公司的决策程序是合法的，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召开的程序和决议的权限合法，董事会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㈡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2007年度公司的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是真实客观的。

㈢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及延续到本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㈣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行为，没有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损失的情况发生。

㈤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中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00八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ST天华　编号：临2008-028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恢复上市推荐人有关情况的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于2007年与平安证券签署了《平安证券与湖北天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恢复上市、代办股份转让一揽子协议》（详见2007年10月10日的《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后经双方友好协商，双方终止了上述协议。

为保证公司恢复上市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近日与银河证券及国元证券签署了《推荐恢复上市、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公司委托银河证券担任本公司恢复上市推荐人或担任本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银河证券同意接受委托，并与本公司共同委托国元证券为本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副主办券商，当银河证券丧失主办券商资格时，本公司委托银河证券的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转移至国元证券。

特此公告。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

二00八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ST天华　编号：临2008-029号

中茵股份有限公司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公司(原名湖北天华股份有限公司，现名中茵股份有限公司)自2007年5月25日被暂停上市后，积极为恢复上市开展工作，公司2007年年报已于2008年4月30日公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07年度盈利4602.72万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公司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股票上市：

（一）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

（二）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的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出现亏损；

（三）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了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但未能在其后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

（四）恢复上市申请未被受理；

（五）恢复上市未被核准；

（六）公司股本总额、股权分布等发生变化不再具备上市条件，在上交所规定的期限内仍不能达到上市条件；

（